

#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Xigema Cpas(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 关于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 配股申请文件之反馈意见的回复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贵会《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1232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已收悉。我们在审慎核查的基础上，就《反馈意见》中的相关问题作出如下答复：

问题1：截至2018年末，申请人生产性生物资产的账面价值为3.96亿元，报告期内增长较快，请申请人：

(1)说明最近一期末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明细情况，公司实际经营业务与生物资产各期变化的匹配情况；

(2)申请人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判断依据；

(3)结合报告期内动物疫病情况说明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同时说明报告期各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较高的情况；

(4)生物资产中关于幼畜、产畜的划分依据及转化过程；

(5)结合申请人的经营过程说明生产性生物资产与申请人营业成本的结转过程；

(6)结合申请人报告期内原材料的构成情况，来源情况分析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

(7)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对上述问题的核查措施及核查意见；

(8)申请人是否存在其他生物资产，如是，请比照上述问题进行说明。

以上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一) 说明最近一期末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明细情况，公司实际经营业务与生物资产各期变化的匹配情况

**1、最近一期末生产性生物资产明细情况**

2019年3月末，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包括幼畜和产畜两大类，数量及账面价值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月龄	数量(头)	账面价值(万元)
母犊牛	0-3个月	1,238	626.80
小育成牛	4-6个月	1,343	1,054.10
大育成牛	7-15个月	3,862	4,628.89
青年牛	16个月-开产前	4,413	9,553.16
幼畜小计	0-开产前	10,856	15,862.95
成母牛原值	开产后	12,178	28,890.74
成母牛折旧	-		4,301.44
产畜小计	开产后	12,178	24,589.30
合计	-	23,034	40,452.24

**2、公司实际经营业务与生物资产各期变化的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变动情况、生物资产账面价值及变动情况、原料奶数量、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9年1-3月/2019年3月末	2018年度/2018年末	2017年度/2017年末	2016年度/2016年末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34,759.17	145,800.36	123,193.26	87,332.40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16.62%	18.35%	41.06%	-
生物资产(万元)	40,452.24	39,600.82	27,023.35	24,146.06
生物资产增长率	2.15%	46.54%	11.92%	-
原料奶数量(吨)	39,469.17	159,650.08	138,287.37	93,806.83
其中：外购奶(吨)	15,652.64	72,891.29	71,939.86	38,862.73
自产奶(吨)	23,816.53	86,758.79	66,347.51	54,944.10
原料奶数量增长率	20.95%	15.45%	47.42%	-

**(1) 公司实际经营业务与原料奶数量相匹配**

---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经营业务与原料奶数量增长基本匹配，其中 2019 年 1-3 月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为 16.62%，原料奶数量增长率为 20.95%；2018 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为 18.35%，原料奶数量增长率为 15.45%；2017 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为 41.06%，原料奶数量增长率为 47.42%。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原料奶包括外购奶和自产奶，其中自产奶主要由公司生物资产中的产畜所提供，每年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优先选择自产奶的基础上合理调整外部奶源的采购量。2016-2018 年，公司自产奶数量分别为 54,944.10 吨、66,347.51 吨和 86,758.79 吨，复合增长率为 26.55%，主要是随着报告期生物资产规模扩大对应自产奶量稳定增加；公司外购奶数量分别为 38,862.73 吨、71,939.86 吨和 72,891.29 吨，2017 年较 2016 年增加 33,077.13 吨，增幅为 85.11%，主要是随着公司 2017 年公司经营规模大幅增加，自有奶源不足以供应生产加工，因此当年对外大量采购原料奶。2018 年较 2017 年变化不大。

## （2）公司实际经营业务与生物资产各期变化的匹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生物资产分别为 24,146.06 万元、27,023.35 万元、39,600.82 万元和 40,452.24 万元，其中 2016-2018 年复合增长率为 28.06%，与上述同期自产奶数量复合增长率 26.55%基本匹配。公司生物资产各期变化与公司实际经营业务的匹配情况如下：

公司 2017 年生产性生物资产较 2016 年增加 2,877.29 万元，增长率为 11.92%，大幅低于 2017 年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率 41.06%，上述差异的主要原因系 2017 年公司推出的新品受到广大消费者的认可使得销售收入大幅增长，而当年公司标准化示范牧场均在陆续建设中，自有奶源供应虽有所增长但幅度有限，而当年外购奶数量大幅增加 33,077.13 吨，增长率为 85.11%。综合考虑自产奶和外购奶合计增长 47.42%，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率相匹配。

公司 2018 年生产性生物资产较 2017 年增加 12,577.46 万元，增长率为 46.54%，大幅高于 2018 年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率 18.35%，上述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考虑到 2017 年自有奶源增长有限，公司为了扩大奶源自给率和确保奶源质量，公司于 2018 年 7 月在南疆设立控股子公司天润建融并购买三个养殖场，涉及牛只金额

11,582.69 万元，该等生产性生物资产在当期产出的原料奶相对有限，从而使得期末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增长率大幅高于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率，综合考虑自产奶和外购奶合计增长 15.45%，与 2018 年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率 18.35%相匹配。

## （二）申请人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判断依据

### 1、报告期发行人生产性生物资产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情况

根据公司的会计政策，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计量。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	年折旧率（%）
成母牛	6-8	30%	11.67-8.75

2018 年起，公司调整了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折旧年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含当天）以后出生的母牛犊到开产后及新购进的牛按照 6 年计提折旧，对 2017 年 12 月 31 日（含当天）之前已存在的成母牛及出生的母牛犊到开产后保持原折旧政策不变。

### 2、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的判断依据

公司根据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性质、使用情况和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合理确定其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

#### （1）使用寿命判断依据

天润乳业奶源基地奶牛均为荷斯坦黑白花奶牛，系来源于澳大利亚进口的荷斯坦奶牛自繁改良后代，自 2004 年以来相继通过改良繁育逐步形成了天润乳业的重要奶源供应牛群。2018 年以前，牛只单产不高，使得成母牛产犊胎次不均匀（约为 5-6 胎），奶牛的使用寿命相对较长，参照同区域同行业上市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情况，公司采用 6-8 年使用寿命进行折旧。

随着 2018 年以来天润乳业各牧场逐渐开始实施精准化饲养，不断提高饲草料原料质量，加强奶牛舒适度管理和牛群结构优化，提高后备牛培育水平和牛只生产效益。上述养殖模式的变化使得当年平均产奶量较往年明显提高。随着养殖水平的提高，奶牛的使用寿命缩短，即奶牛提前进入产奶高峰期和淘汰期。具体而言，当年成母牛每胎次的产犊间隔标准为 460-480 天（计算取值 470 天），一

般平均在 4 胎次左右荷斯坦奶牛产奶量达到高峰期，在 5 胎以后产奶量下降，奶牛因繁殖疾病、肢蹄、乳房炎等疾病和生产性能下降而进入淘汰期，一般可以肉牛出售，淘汰期约为 1 年左右。因此成母牛使用寿命为  $470 \text{ 天} \div 365 \text{ 天} + 1 = 6.15 \text{ 年} \approx 6 \text{ 年}$ ，因此，公司自 2018 年起采用统一采用 6 年使用寿命进行折旧。

### (2) 预计净残值判断依据

天润乳业生产性生物资产预计净残值判断依据是指假定生产性生物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公司根据经验预计净残值为 30%。

### (3) 与同区域同行业上市公司比较情况

经查询公开资料，与天润乳业同区域同行业上市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比较情况如下：

上市公司名称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西部牧业	奶牛	6、8 年	30%
新农开发	奶牛	8 年	20-28%
天润乳业	奶牛	6-8 年	30%

由上可见，与相同区域同行业上市公司有关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政策相比，天润乳业符合行业整体情况。

(三) 结合报告期内动物疫病情况说明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同时说明报告期各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较高的情况

#### 1、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 (1) 报告期内动物疫病情况

我国奶牛常见传染病有口蹄疫、结核病、布氏杆菌病、牛粘膜病及牛流行热等疾病，其发病原因及特征如下：

疫病	发病原因	发病特征
口蹄疫	口蹄疫病毒	口腔黏膜、蹄部及乳房皮肤发生水泡或溃烂，产奶量显著下降，最后淘汰。

结核病	结核分枝杆菌	干咳，长期消化不良，生产性能显著下降。
布氏杆菌病	牛布氏杆菌	子宫炎，流产、繁殖障碍
牛粘膜病	黄病毒种瘟病毒	口腔及消化道粘膜糜烂、坏死和腹泻
牛流行热	牛流行热病毒	发烧、出血性肠炎、瘫痪卧地、气喘等。

传染病的爆发将严重影响牛奶的产量和质量，甚至可能导致奶牛大量死亡或被宰杀，从而对公司资产质量与盈利能力造成严重影响。

公司建立疫情应急处理制度，要求一旦发现重大疫情，立刻执行如下措施：  
①扑杀并销毁染疫牛和易感染的牛及其产品；②对病死牛及其排泄物、被污染饲料、垫料、污水进行无害化处理；③对被污染的物品、用具、动物圈舍、场地进行严格消毒。因此，报告期内，由于公司对奶牛疫情进行严格预防和控制，公司不存在上述奶牛疫病侵袭的情况。

## (2) 报告期内公司未计提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根据发行人的会计政策，关于生物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如下：

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资产，当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5号—生物资产》应用指南第三条规定，来判断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迹象，即：生物资产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通常表明该生物资产发生了减值：（一）因遭受火灾、旱灾、水灾、冻灾、台风、冰雹等自然灾害，造成消耗性或生产性生物资产发生实体损坏，影响该资产的进一步生长或生产，从而降低其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二）因遭受病虫害或动物疫病侵袭，造成消耗性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市场价格大幅度持续下跌，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三）因消费者偏好改变而使企业消耗性或生产性生物资产收获

的农产品的市场需求发生变化，导致市场价格逐渐下跌。（四）因企业所处经营环境，如动植物检验检疫标准等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导致消耗性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市场价格逐渐下跌。（五）其他足以证明消耗性或生产性生物资产实质上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发行人对生产性生物资产定期进行资产减值检查，未发现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因遭受病虫害或动物疫病侵袭，从而造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市场价格大幅度持续下跌的情形，未发现生产性生物资产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且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盈利，产品价格稳定，生产性生物资产未发生减值迹象，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公司报告期内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政策规定，能够更加公允地反应公司的资产状况。

## 2、报告期各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较高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固定资产报废利得和损失、生产性生物资产淘汰利得和损失，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1-12月 /2018年末	2017年1-12月 /2017年末	2016年1-12月 /2016年末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0.86	4.15	284.42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利得	0.86	4.15	2.17
生产性生物资产淘汰利得	-	-	282.2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795.93	1,677.78	808.77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48.13	600.56	100.97
生产性生物资产淘汰损失	2,547.80	1,077.22	707.80
生产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	39,600.82	27,023.35	24,146.06
损失占比	6.43%	3.99%	2.93%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较高主要体现为生产性生物资产淘汰损失相对较高，2016-2018年分别为707.80万元、1,077.22万元和2,547.80万元，占期末生产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的比重分别为2.93%、3.09%和6.43%，呈现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一方面，报告期内公司现存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存栏数或账面价值在不断上升；另一方面，随着公司牛群的养殖水平的逐步提升，通过精

---

细化管理和奶牛疾病综合改善措施，牛群健康得到明显的加强，犊牛的成活率持续保持在 97%以上，为了不断优化牛群结构，加强优选优育，公司对繁殖缺陷、乳区结构不合理、肢蹄缺陷等影响生产水平的牛只进行淘汰。

2018 年度生产性生物资产淘汰损失占比较以前年度明显偏高，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公司下属五一牧场所在区域面临城市建设改造，综合考虑进行关停，考虑到牛只的运输成本偏高且公司其他养殖场承接能力有限，确定对全部牛只进行淘汰处理，当年形成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达 673.17 万元，剔除该项偶发因素影响后当年处置损失占生产性生物资产账面价值比重为 4.73%，牛只的淘汰情况与以前年度有所增加，但符合公司总体情况。

#### （四）生物资产中关于幼畜、产畜的划分依据及转化过程

公司生物资产中幼畜指尚未达到产奶状态正在养殖的母牛，产畜是指已生产过并达到可产奶状态的奶牛，具体的划分标准及依据为：

##### 1、幼畜

（1）0-3 月龄的犊牛：是从刚出生到刚断奶阶段的犊牛，主要以牛奶为主要的食物来源，相关成本进入生物资产价值；

（2）4-6 月龄的小育成牛：主要是断奶犊牛，以断奶犊牛颗粒料为主要的食物来源，小量添加燕麦草、优质苜蓿干草，相关成本进入生物资产价值；

（3）7-15 月龄的大育成牛：属于后备牛培育阶段，主要以优质的蛋白饲料进行 TMR 日粮饲喂，相关成本进入生物资产价值；

（4）16-开产前的青年牛：属于适龄配种和妊娠怀孕期，系优质高产头胎牛的重要培育期，相关成本进入生物资产价值；

##### 2、产畜

产畜主要指开产后的成母牛，该阶段牛只产犊分娩后进入产畜阶段，根据产犊次数分为一胎、二胎、三胎等多胎牛群，相关生物资产自产犊之日起开始摊销。

幼畜、产畜的划分依据主要系是否开产并达到可产奶状态，幼畜通过喂养后，最终达到已生产过并达到产奶状态，则转化为产畜。



(五) 结合申请人的经营过程说明生产性生物资产与申请人营业成本的结转过程

公司生鲜乳的营业成本为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成母牛所耗用的全部成本，主要包含原料成本、饲养过程中的人工成本、可直接归集的固定资产折旧、生物资产折旧和为管理生物资产耗费的间接成本。

公司通过生产成本科目归集生物资产的养殖成本，其中原料成本、人工成本及专用于某月龄段的固定资产等直接成本按照生物资产的月龄直接归集，不能直接归集的间接成本在月末按照各月龄段可直接归集的原材料耗用成本占原材料总耗用成本的比重在各月龄段进行分配，月末将归集的未成熟生物资产生产成本计入未成熟生物资产-幼畜价值中，将归集的成熟生物资产的养殖成本确认为主营业务成本。

(六) 结合申请人报告期内原材料的构成情况，来源情况分析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60,278.56 万元、88,519.30 万元、106,065.04 万元和 25,342.34 万元，主要由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和制造费用构成，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21,652.67	85.44%	91,331.48	86.11%	77,450.83	87.50%	51,988.06	86.25%
其中：原材料	10,910.21	43.05%	42,527.69	40.10%	38,053.71	42.99%	26,627.75	44.17%
辅助材料	3,842.45	15.16%	18,898.29	17.82%	15,208.45	17.18%	9,707.57	16.10%
包装材料	6,900.02	27.23%	29,905.50	28.20%	24,188.67	27.33%	15,652.74	25.97%
直接人工	1,429.91	5.64%	6,190.84	5.84%	4,640.04	5.24%	3,701.53	6.14%
制造费用	884.98	3.49%	3,279.90	3.09%	2,554.34	2.89%	2,246.92	3.73%
其中：折旧费	598.90	2.36%	2,153.87	2.03%	1,824.83	2.06%	1,622.95	2.69%
水电费	286.07	1.13%	1,126.02	1.06%	729.51	0.82%	623.97	1.04%
其他	1,374.78	5.42%	5,262.82	4.96%	3,874.08	4.38%	2,342.06	3.89%
主营业务成本	25,342.34	100%	106,065.04	100%	88,519.30	100%	60,278.56	1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及其他费用等，总体来看，各类成本占比保持稳定。其中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44.17%、42.99%、40.10%和 43.05%，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外购奶成本	5,223.79	47.88%	22,543.05	53.01%	21,837.19	57.39%	11,054.26	41.51%
自产奶成本	5,686.41	52.12%	19,984.64	46.99%	16,216.52	42.61%	15,573.49	58.49%
其中：草料	1,140.97	20.06%	4,959.89	24.82%	4,634.41	28.58%	4,709.38	30.24%
饲料	2,184.53	38.42%	7,752.88	38.79%	6,113.18	37.70%	5,806.63	37.29%
防疫等费用	1,400.81	24.63%	4,657.67	23.31%	3,464.05	21.36%	3,122.53	20.05%
人员工资	331.08	5.82%	999.93	5.00%	748.31	4.61%	794.17	5.10%
折旧等	629.02	11.06%	1,614.27	8.08%	1,256.57	7.75%	1,140.78	7.33%
合计	10,910.21	100%	42,527.69	100%	38,053.71	100%	26,627.75	100%

注：公司将牧场发生的直接人员工资和折旧等费用均归集到原材料-自产奶成本中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成本主要包括外购奶成本和自产奶成本，其中自产奶主要由公司生物资产中的产畜所提供，公司每年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优先选择自产奶的基础上合理调整外部奶源的采购。

2016年-2019年1-3月，公司外购奶成本分别为 11,054.26 万元、21,837.19 万元、22,543.05 万元和 5,223.79 万元，占原材料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41.51%、57.39%、53.01%和 47.88%；公司自产奶成本分别为 15,573.49 万元、16,216.52 万元、19,984.64 万元和 5,686.41 万元，占原材料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58.49%、42.61%、46.99%和 52.12%，波动原因如下：

2017年较2016年外购奶成本增加 10,782.93 万元，增幅为 97.55%，而自产奶成本增加 643.03 万元，增幅为 4.13%，主要原因系 2017 年公司推出的新品受到广大消费者的认可使得主营业务收入和成本均大幅增长，而当年公司标准化示范牧场均在陆续建设中，自有奶源供应虽有所增长但幅度有限，因此大量外购牛奶以保证生产经营的原料需要。

---

2018年较2017年外购奶成本增加705.86万元，增幅为3.23%，而自产奶成本增加3,768.12万元，增幅为23.24%，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标准化示范牧场建设项目等在建工程陆续转固投入使用，生产性生物资产也不断增加，自产奶供应稳中有升，使得外购奶成本维持稳定。

考虑到2017年自有奶源增长有限，公司为了扩大奶源自给率和确保奶源质量，公司于2018年7月在南疆设立控制子公司天润建融并购买三个养殖场，预计自2019年开始，公司自产奶成本金额和比重均将不断增加。

### （七）保荐机构及会计师的核查措施及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我们对审计报告的关键审计事项“生产性生物资产”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测试与生产性生物资产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检查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喂养、转群、开产、处置等相关原始记录；对幼畜转入产畜开始产奶的关键时点进行复核，并对产畜的折旧进行测算；对生产成本在产畜和幼畜之间的分配进行重新测算；并对重要牧场的奶牛进行抽盘，执行现场监盘程序。

在上述基础上，我们进一步实施了以下核查程序：

分析性复核公司实际经营与生物资产的配比变化，未发现重大异常；

检查生产性生物资产明细账，结合年报的监盘结果，复核生物资产的数量；通过明细账对生物资产死淘数量和金额进行统计，与技术部门提供的死淘变动表进行比对，并结合死淘牛的销售合同及凭证等原始记录的抽查，进一步核实处置损益；

通过对生产性生物资产成本核算过程的重新分析及计量，对生产性生物资产价值的形成及主营成本的确认进行重新核实；

对公司生物性资产的构成情况和会计核算方法进行复核，查阅《生物资产管理办法》、《生物资产处置管理办法》以及《牧场SOP管理流程》等奶牛饲养管理制度文件、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文件，了解公司的奶牛饲养管理流程，查阅公司奶牛饲养和管理情况，并对奶牛进行实地抽盘观察。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实际经营业务与原料奶数量、生物资产的各期变化具有匹配性；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符合行业惯例，与同区域同

行业公司的分类基本一致；未发现公司的生物资产存在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因此无需计提减值准备；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较高的原因是现存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存栏数或账面价值在不断上升和养殖水平的不断改善；生产性生物资产中幼畜、产畜的划分依据主要系是否开产并达到可产奶状态，幼畜通过喂养后，最终达到已生产过并达到产奶状态，则转化为产畜；公司通过生产成本科目归集生物资产的养殖成本，其中原料成本、人工成本及专用于某月龄段的固定资产等直接成本按照生物资产的月龄直接归集，不能直接归集的间接成本在月末按照各月龄段可直接归集的原材料耗用成本占原材料总耗用成本的比重在各月龄段进行分配，月末将归集的成熟生物资产的养殖成本确认为主营业务成本；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总体保持稳定，其中原材料成本包括外购奶成本和自产奶成本，呈现合理波动趋势。

(八) 申请人是否存在其他生物资产，如是，请比照上述问题进行说明。

以上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 1、申请人是否存在其他生物资产

报告期内，天润乳业除存在上述生产性生物资产外，还存在少量消耗性生物资产，在存货中核算，占存货的比重分别为 0.09%、0.08%、0.39%和 0.69%，占比较小。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3月末	2018年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消耗性生物资产	107.42	66.04	10.35	11.29
存货	15,676.63	16,944.09	12,959.92	12,191.93
占比	0.69%	0.39%	0.08%	0.09%

上述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为成母牛生产的小公牛，一般在3个月龄前即直接出售，计主营业务收入，同时结转饲草料等成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未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 2、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报告期内，天润乳业除存在上述生产性生物资产外，还

---

存在少量消耗性生物资产，在存货中核算，且占比较小。上述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为成母牛生产的小公牛，一般在3个月龄前即直接出售，计主营业务收入，同时结转饲草料等成本。报告期内各期末，未对消耗性生物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问题2：根据申请文件，报告期内申请人主要通过经销和直销模式进行销售，其中2018年经销收入占比88.53%。请申请人说明：**

- (1) 两种销售模式下申请人的经营方式及收入确认依据；
- (2) 报告期各期经销商中存在大量自然人的原因及合理性；
- (3) 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对申请人收入确认真实性采取的核查措施及核查意见；

(4) 申请人控股子公司天润生物科技2018年收入13.88亿元，是上市公司主要收入来源，请申请人说明通过资产重组方式取得天润生物科技的交易过程以及申请人未完全持有天润生物科技全部股权的原因。

以上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 【回复】

##### (一) 两种销售模式下申请人的经营方式及收入确认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以客户为中心、以市场为导向”的销售原则，针对不同市场采取不同策略，主要通过经销和直销模式进行销售，两种销售模式下的经营方式及收入确认依据如下：

##### 1、经营方式

经销模式主要是发行人通过经销商将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发行人根据不同的地域，确立了以乌鲁木齐为核心、新疆为基础，疆外为重点的全国市场规划，公司将全国市场划分为北疆市场、南疆市场、北方市场、华东市场、华南市场等五大销售管理构架，根据细分市场的成熟度设立不同数量、规模的经销商，经销商负责相应区域内的产品销售。发行人与经销商每年签订经销框架合同，确立经营区域、任务目标等，经销商通过现代通路（重要及大型卖场、连锁便利店）、

传统通路（终端渠道）、特殊渠道（学校、医院、政府单位等）将产品销售给消费者。经销模式可以节约品牌销售渠道拓展成本和管理成本，发挥经销商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解决销售区域冷链、物流等客观条件限制，延长公司销售半径。

直销模式又称终端直供模式，发行人通过与现代通路（重要及大型卖场、连锁便利店）直接合作，对快消品主渠道进行销售，主要为发行人疆内大型商场渠道、地方学生奶、哺育工程等。近年来，公司加强对快消品主渠道大型连锁商超的布局，通过营销队伍建设加强对渠道的布局，对重点市场进行重点支持，加强标准化陈列，提高品牌宣传力度，快速拓宽产品在当地的销售市场。公司与大客户建立长期合作关系，每年签订购销框架合同，客户定期下订单，确定下一月的销售价格和数量。直销模式的主要特点在于企业独立开拓和维护终端销售渠道，并自主维持与客户之间的关系；直销模式主要优点在于能够较好地体现品牌形象、容易实现垂直管理和精细化营销，市场计划执行力强，能够准确的掌握市场信息。

## 2、收入确认依据

经销模式：经销模式下，公司主要采取先款后货的结算方式，当公司收到货款后以发出商品为收入确认的时点，即当公司发出商品时，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公司确认相应收入。

直销模式：公司以收到客户确认的收货单据为收入确认的时点，即当公司收到客户确认的收货单据后，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公司确认相应收入。

## （二）报告期各期经销商中存在大量自然人的原因及合理性

### 1、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以经销模式为主

单位：万元

销售模式	2019年1-3月		2018年		2017年		2016年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经销模式	30,190.58	86.86%	129,071.18	88.53%	112,561.29	91.37%	76,816.19	87.96%
直销模式	4,568.59	13.14%	16,729.19	11.47%	10,631.98	8.63%	10,516.21	12.04%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以经销模式为主，直销模式占比相对较低。

## 2、销售区域布局上，公司坚持以疆内市场为核心，向疆外市场延伸的发展战略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的主要销售区域在新疆。公司始终坚持“以疆内市场为核心，向疆外市场延伸”的发展战略，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地区构成情况较好反映了公司的业务区域发展战略，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疆内	23,822.61	68.54%	90,107.41	61.80%	78,681.24	63.87%	70,506.22	80.73%
疆外	10,936.56	31.46%	55,692.95	38.20%	44,512.03	36.13%	16,826.18	19.27%
合计	34,759.17	100.00%	145,800.36	100.00%	123,193.26	100.00%	87,332.40	100.00%

## 3、报告期内，公司不断优化经销商结构

(1) 报告期内，公司法人及自然人经销商数量情况如下：

单位：家、%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末		2017年末		2016年末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数量	占比
法人经销商	361	39.28	369	43.01	237	34.35	112	20.00
自然人经销商	558	60.72	489	56.99	453	65.65	448	80.00
合计	919	100.00	858	100.00	690	100.00	560	100.00

(2) 报告期内，公司法人经销商和自然人经销商的销售收入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法人经销商	13,006.05	43.08	54,350.42	42.11	47,601.78	42.29	10,690.89	13.92
自然人经销商	17,184.54	56.92	74,720.75	57.89	64,959.51	57.71	66,125.30	86.08

合计	30,190.58	100.00	129,071.18	100.00	112,561.29	100.00	76,816.19	100.00
----	-----------	--------	------------	--------	------------	--------	-----------	--------

由上表可知，虽然自然人经销商数量较大，但是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中法人经销商数量及所实现的收入占比逐年呈上升趋势，自然人经销商数量及所实现的收入占比逐年呈下降趋势。

#### 4、公司目前自然人经销商占比较大的原因

新疆是中国陆地面积最大的省级行政区，相比内地市场，销售区域地广人稀。同时新疆是公司主要销售区域，公司根据新疆地域特点采用扁平的经销商模式，实行精细化渠道管理，从水果店、夫妻店、便利店等小型线下实体切入，更多依赖经销商个人的客户资源，对市场进行精耕细作，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树立品牌形象。同时也省去了多层级代理产生的销售和市场费用，增加经销商利润，提高经销商的积极性，缩短铺货期和货架期，在方便消费者购买的同时使消费者得到实惠。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商区域分布情况如下：

单位：个

项目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法人	自然人	法人	自然人	法人	自然人	法人	自然人
疆内	149	414	141	398	73	351	38	358
北疆	134	377	126	361	65	309	35	309
南疆	15	37	15	37	8	42	3	49
疆外	212	144	228	91	164	102	74	90
合计	361	558	369	489	237	453	112	448

从上表统计数据可知，发行人自然人经销商主要集中在新疆地区，上表统计数据也反映出公司经销商结构较好适应了新疆人口、消费的区域特征。随着公司“以疆内市场为核心，向疆外市场延伸”的发展战略不断实施、公司经销商筛选与考核的优化调整，未来公司经销商结构及区域分布将会更加顺应公司的发展需求。

同时在公司现行的结算模式中，公司对自然人经销商均采用先款后货的结算方式，不存在自然人经销商货款无法及时收回的风险。



---

**(三) 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对申请人收入确认真实性采取的核查措施及核查意见**

报告期内，我们对审计报告的关键审计事项“收入确认”主要执行了以下审计程序：

- 1、测试与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与执行的有效性；
- 2、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分析各月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 3、执行细节测试，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发票、出库单、签收确认单（送货回单）、与商超、经销商等的对账记录，验证销售收入确认的真实性；
- 4、我们选取报告期各年度的主要客户进行函证，对回函差异进行分析，对未回函的客户查明原因并实施替代测试；
- 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检查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现象。

在上述基础上，我们从以下几方面对发行人的收入进行进一步的核查：

**1、核查报告期内销售合同签订及执行情况**

我们抽取了客户销售合同，并抽取部分产品出库单，审查出库日期、数量等是否与销售合同、销售汇总表、记账凭证等一致，是否由销售方、承运方和客户三方签字确认，未发现不符事项；

**2、检查申请人的销售明细帐、应收帐款明细帐和库存商品的收发存台账**

通过检查申请人的销售明细账、应收账款明细账和库存商品的收发存台账，并结合库存商品的监盘结果，未发现异常销售情况。

我们抽取了部分记账凭证，审查了销售记录与销售汇总表、库存商品出库的数量、金额是否一致，未发现不符事项。

**3、检查申请人与客户的对账情况**

---

申请人每月与客户进行对账，经双方对账确认无误的金额开具发票。我们取得了申请人与客户的对账资料，检查了申请人发票开具情况。经核实，申请人销售与客户核对相符，除个别客户尚未开具发票外，其他客户的发票金额与账面销售记录一致。申请人帐面记录的销售收入反映了真实的销售情况。

#### 4、检查申请人销售货款的回收情况

我们检查了应收账款明细账记录的客户回款凭证，并与银行明细账进行核对，未发现不一致之处。

通过以上核查程序，并结合年报审计程序，我们认为申请人的销售收入真实可信。

**（四）申请人控股子公司天润生物科技 2018 年收入 13.88 亿元，是上市公司主要收入来源，请申请人说明通过资产重组方式取得天润生物科技的交易过程以及申请人未完全持有天润生物科技全部股权的原因。**

#### 1、上市公司通过资产重组方式取得天润生物科技的交易过程

上市公司通过资产重组方式取得天润生物科技的交易发生在 2013 年，并于 2013 年 12 月完成；在此之前，上市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28 日完成了股权无偿划转引致的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

##### （1）上市公司（原简称“新疆天宏”，现称“天润乳业”）的股权结构

2012 年 7 月 27 日，新疆石河子造纸厂（上市公司原控股股东）与农十二师国资公司签署了《股权划转协议》，前者拟将所持公司 41.90%的股权无偿划转至农十二师国资公司。2013 年 3 月 20 日，国务院国资委以国资产权 [2013] 114 号文件对上述股权划转事宜予以批准。2013 年 5 月 9 日，中国证监会以“证监许可[2013]638 号”文件批准豁免农十二师国资公司因本次股份划转而触发的要约收购义务。2013 年 5 月 28 日，此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过户登记确认书。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由新疆石河子造纸厂变更为农十二师国资公司，实际控制人由八师国资委变更为十二师国资委。

##### （2）天润生物科技的股权结构

2013 年重组上市交易之前，新疆天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天润科技”、“天润生物科技”）为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现称“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农十二师国资公司”、“十二师国资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实际控制人为十二师国资委。其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农十二师国资公司	19,423	89.22
2	石波	1,600	7.35
3	阿克苏市艾力达尔投资有限公司	697	3.20
4	谢平	50	0.23
	合计	21,770	100.00

### （3）资产重组交易的过程

2013 年 4 月 22 日，上市公司与农十二师国资公司、石波、谢平签署了《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上市公司拟以全部资产和负债，与农十二师国资公司持有的天润生物科技 19,423 万股股份（占天润科技总股本的 89.22%）进行置换，两者评估值的差额部分由公司向农十二师国资公司非公开发行 4,551,774 股份的方式支付；同时，上市公司向天润科技的股东石波、谢平分别非公开发行 1,626,804 股和 50,837 股以购买其持有 1,600 万股（占天润科技总股本的 7.35%）和 50 万股（占天润科技总股本的 0.23%）天润科技的股份。

根据万隆评估为置出资产出具的“万隆评报字（2013）第 1024 号”评估报告，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置出资产账面净值为 105,314,426.43 元，评估价值为 168,074,589.79 元，评估增值率为 59.59%；根据万隆评估出具的“万隆评报字（2013）第 1048 号”评估报告，以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置入资产的账面净值为 210,162,568.09 元，评估价值为 236,971,934.90 元，评估增值率为 12.76%。交易双方经协商后确定在本次交易中置出资产的作价为 168,074,589.79 元，置入资产的作价为 236,971,934.90 元。

本次发行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 11.0548 元/股，经交易各方协商，本次发行价格确定为 11.06 元/股。以交易各方约定的置出资产和置入资产交易价格计算，公司拟向农十二师国资公司、石波、谢平分别发行

4,551,774 股、1,626,804 股和 50,837 股 A 股股票。

2013 年 5 月 3 日，兵团国资委下发了《关于对农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重组新疆天宏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涉及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兵国资发[2013]75 号），同意此次重组的方案。

2013 年 5 月 10 日，上市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2013 年 10 月 28 日，上市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新疆天宏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348 号），核准本次交易。

2013 年 11 月 8 日，置换新疆天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80% 的股权办理完成股东股权过户工商登记备案手续；2013 年 11 月 22 日，向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发行 4,551,774 股股份、向石波发行 1,626,804 股股份以及向谢平发行 50,837 股股份办理完成股份登记手续。

2013 年 12 月 12 日，上市公司申请变更公司名称、住所、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公司章程等事项，上市公司名称变为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号为 650000040000482，注册资本为 8638.9415 万元。

2013 年 12 月 24 日，上市公司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新疆天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就置出的资产交割签订《资产交割确认书》。根据该《资产交割确认书》，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 2013 年 10 月 31 日为交割基准日接收了全部置出资产。

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上市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	股份数（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4,551,774	5.27
石波	1,626,804	1.88
谢平	50,837	0.06

股东	股份数 (股)	比例 (%)
小计	6,229,415	7.2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33,590,432	38.88
青岛英图石油有限公司	2,140,518	2.48
段士峰	912,396	1.06
新疆教育出版社	803,684	0.93
姜东林	500,000	0.58
其他公众	42,212,970	48.86
小计	80,160,000	92.79
合计	86,389,415	100.00

注：2014年1月6日，公司的证券简称变更为“天润乳业”，证券代码仍为“600419”。

## 2、申请人未完全持有天润生物科技全部股权的原因

天润乳业以天润科技为经营主体进行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借壳上市，在上述交易完成后，发行人持有天润科技96.80%股份，本次交易未收购阿克苏市艾力达尔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天润科技3.2%股权的原因为艾力达尔无法通过应有的内部决策程序，根据艾力达尔出具的说明：“在新疆天宏因本次重组停牌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十二师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及天润科技相关人员曾与本公司协商以所持天润科技股份认购新疆天宏发行股份事宜，但因本公司股东无法就天润科技股份作价及新疆天宏股份发行价达成一致性认同意见，从而无法达成股东会决议，因此未参与本次重组。”

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持有的天润科技96.80%股份，艾力达尔持有天润科技3.20%股权并且未向天润科技派驻董事，根据《公司法》及天润科技的公司章程，艾力达尔无法对天润科技的经营实施重大影响。

## (五)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复查了公司报告期《审计报告》、财务报表、年度报告，对发行人经销与直销模式实施背景与收入确认、经销模式下自然人经销商与法人经销商的结构分布进行了分析，对审计报告的关键审计事项“收入确认”执行了相应的核查与

复核程序，查阅了发行人 2015 年重组相关协议、公告文件，查阅了天润科技少数股东艾力达尔出具的《说明》等资料。

经核查，我们认为：发行人经销与直销模式为行业普遍的经营模式，两种模式下收入确认真实可信；

报告期内，公司自然人经销商数量较大，该经销商结构较好适应了新疆人口、消费的区域特征，且法人经销商数量及所实现的收入占比逐年呈上升趋势，自然人经销商数量及所实现的收入占比逐年呈下降趋势，具有合理性；

发行人通过资产重组方式取得天润生物科技的交易过程合法合规，发行人未通过本次交易收购阿克苏市艾力达尔投资有限公司所持天润科技 3.2% 股权的原因因为艾力达尔无法通过应有的内部决策程序。

**问题 3：**报告期各期申请人均存在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请申请人说明 2018 年度关联采购金额大幅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报告期各期的关联交易是否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关联交易是否公允，是否损害上市公司利益，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 【回复】

(一) 申请人说明 2018 年度关联采购金额大幅上升的原因及合理性

#### 1、2018 年度关联采购金额大幅上升的原因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类关联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新疆西部准噶尔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	-	129,185.00	-
新疆澳利亚乳业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5,241.38	2,536,487.07	1,404,540.00	3,443,683.76
奎屯润达牧业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6,222,536.72	23,528,610.47	31,146,823.00	23,566,422.00
新疆澳利亚乳业有限公司	原料加工	2,834,634.74	11,777,839.10	8,612,531.28	3,089,116.30

新疆奎屯双润草业 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料	530,689.00	1,620,248.34	7,857,085.60	16,808,533.70
新疆希望输变电工 程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2,220,587.39	4,662,909.14	500,438.55	1,802,837.94
阿拉尔市沙河镇建 融国有资产投资经 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料	1,076,569.44	7,131,415.03	-	-
阿拉尔市沙河镇建 融国有资产投资经 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固定资 产	-	36,049,052.52	-	-
阿拉尔市沙河镇建 融国有资产投资经 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牛只	-	115,826,933.00	-	-
合计		12,890,258.67	203,133,494.67	49,650,603.43	48,710,593.70
占营业成本比例		5.09%	19.10%	5.56%	8.06%

注：2019年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2018年，发行人关联采购金额较2017年增长309.13%，主要原因系审计报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将发行人控股子公司新疆天润建融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润建融”）收购其少数股东阿拉尔市沙河镇建融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沙河建融”）三个养殖场的固定资产、牛只和原料分类至“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项下。天润建融收购沙河建融三个养殖场涉及的交易金额为15,900.74万元（其中，牛只为11,582.69万元、固定资产为3,604.91万元和原料为713.14万元），占发行人2018年营业成本的比重为14.95%。

根据发行人与沙河建融于2018年7月18日共同签署的《新疆天润建融牧业有限公司出资协议书》的约定，天润建融设立后以现金方式购买沙河建融的三个养殖场，购买价格以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的价值为准。审计报告将天润建融购买三个养殖场的这笔交易按照购买资产类别分为了购买牛只、购买固定资产和购买原料三项。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十二条和第四十二条的相关规定，天润建融购买其少数股东沙河建融三个养殖场的事项属于“（一）购买或者出售资产”类关联交易，不属于日常关联交易范围且具有偶发性。扣除此项交易后，发行人2018年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类关联交易的金额为4,412.61万元，同比下降11.13%。

发行人已在《配股说明书》“第五节 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二) 关联交易”之“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之“(1) 报告期内，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类关联交易情况”更新披露为：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新疆西部准噶尔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	-	129,185.00	-
新疆澳大利亚乳业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5,241.38	2,536,487.07	1,404,540.00	3,443,683.76
奎屯润达牧业有限公司	采购原料	6,222,536.72	23,528,610.47	31,146,823.00	23,566,422.00
新疆澳大利亚乳业有限公司	原料加工	2,834,634.74	11,777,839.10	8,612,531.28	3,089,116.30
新疆奎屯双润草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料	530,689.00	1,620,248.34	7,857,085.60	16,808,533.70
新疆希望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2,220,587.39	4,662,909.14	500,438.55	1,802,837.94
阿拉尔市沙河镇建融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料	1,076,569.44	-	-	-
合计		12,890,258.67	44,126,094.12	49,650,603.43	48,710,593.70
占营业成本比例		5.09%	4.15%	5.56%	8.06%

注：2019年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剔除天润建融收购沙河建融三个养殖场的交易后，发行人报告期内发生的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类关联交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交易金额	1,289.03	4,412.61	4,965.06	4,871.06
占营业成本比重	5.09%	4.15%	5.56%	8.06%

注：2019年一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 2、2018 年度关联采购金额大幅上升的合理性

根据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发布的《“十三五”时期兵团农业现代化发展规划》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在十三五期间，兵团将着力做强现代畜牧业，发展规模养殖场，加快提高标准化规模养殖水平，支持龙头企业参与养殖基地建设，以及团场围绕龙头建基地等优惠政策，在政策上给予上游奶牛养殖业支持。同时，建设稳定、高质、天然的奶源是区域性乳企在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实施产品结构与品牌升级的基础。因此，为响应兵团向南发展的号召，促进南疆产业结构调整，实现市场化经营、产业结构调整、人口聚集、带动经济发展的目标，充分考虑到五团沙河镇在兵团向南发展中的地理和资源等优势，以及发行人提升优质奶源自给率的规划，发行人于 2018 年 7 月 18 日与沙河建融签订了《新疆天润建融牧业有限公司出资协议书》，双方共同出资 15,000 万元，设立新疆天润建融牧业有限公司，并约定天润建融设立后以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的价值购买沙河建融的三个养殖场。

天润建融收购其少数股东沙河建融三个已建成养殖场的固定资产、牛只和原料后，可以迅速解决天润建融设立后新建养殖场的问题。天润建融在完成资产交割和适当调整后即可开展牧业生产，最大限度的缩短了天润建融从设立到生产的间隔周期，具有经济性和合理性，可以为发行人提供新的稳定、高质、天然的奶源供给，保障和提高了发行人的奶源自给率。

### (二) 报告期各期的关联交易是否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1、发行人关联交易相关制度规定

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制度》、《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中对关联交易应遵循的原则、决策权限与程序等进行了明确规定，主要包括：

##### (1) 《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第三十九条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以各种形式侵占公司的资产。一旦发现控股股东侵占公司的资产，董事会应当立即申请对该股东所持股份进行司法冻结，该股东应尽快采取现金清偿的方式偿还，如果不具备现金清偿能力的，公司董事会应通过变现该股东股权以偿还侵占的资产。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担维护公司的资金安全的义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助、纵容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侵占公司资产时，公司董事会视情节轻重对直接责任人给予处分，对负有责任的董事，董事会应当向公司股东大会建议罢免该名董事。”

第四十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十五）审议批准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

第四十一条规定：“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五）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第七十九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关于关联关系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由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加以规定。”

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十七）审议批准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审议批准公司拟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

---

第一百二十六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四十八条规定：“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 (2)《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

第三条规定：“股东大会应当在《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范围内行使下列职权：15、审议批准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

第三十八条规定：“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第四十五条规定：“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应当推举两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 (3)《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

第九条规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八）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十七）审议批准公司拟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审议批准公司拟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

第二十七条规定：“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

---

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三十条规定：“委托和受托出席董事会会议应当遵循以下原则：（一）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4）《独立董事制度》相关规定

第八条规定：“独立董事行使的职权：

（二）公司赋予独立董事以下的特别职权：1、重大关联交易由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在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三）独立董事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4、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大额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

（5）《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相关规定

第十条规定：“公司的关联交易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一）诚实信用的原则；

（二）关联人回避的原则。与关联方有任何利害关系的董事，在董事会就该事项进行表决时，应当回避。关联股东在审议与其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股东大会上，应当回避表决；

（三）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或者收费原则上应不能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四）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应签订书面协议，明确交易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协议的签订应当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

（五）公司董事会应当根据客观标准判断该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必要时应当聘请专业评估师或者独立财务顾问出具意见。”

---

第十一条规定：“本公司的关联人与本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时，应当采取必要的回避制度，以维护本公司的合法权益并使关联交易遵循市场规则。关联方在决定关联交易时，应当做到：任何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在一份协议中不得代表两方或两方以上；关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预本公司的决定。”

第十三条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以及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 300 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按《公司章程》确定的权限履行审批程序。”

第十四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拟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以下标准之一的，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

（一）公司与关联自然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及时披露。

（二）公司与关联法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0%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及时披露。”

第十五条规定：“公司与关联人拟发生的关联交易达到以下标准之一的，除应当及时披露外，还应当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交易（公司提供担保、获赠现金资产、单纯减免公司义务的债务除外）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司拟发生重大关联交易，若交易标的为公司股权，应当提供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会计报告出具审计报告，审计截止日距审议该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召开日不得超过六个月；若交易标的为股权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资产，应当提供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事务所出具的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距审议该交易事项的股东大会召开日不得超过一年；对于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第十六条规定：“公司不得为关联人提供任何性质担保。”

第二十五条规定：“关联交易定价应当公允。公司应当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的利益。公司进行关联交易应当签订书面协议，明确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关联交易执行过程中，协议中交易价格等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司应当按变更后的交易金额重新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 2、发行人报告期内日常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就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根据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发行人的日常关联交易比照年度预计规模执行，具体关联交易金额在关联交易总额不突破的前提下调剂使用。

单位：万元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预计金额（万元）	6,100.00	5,800.00	5,500.00	4,626.00
实际金额（万元）	-	4,438.92	4,966.84	4,871.05

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四十二条 上市公司与关联人进行本指引第十二条第（十一）项至第（十五）项所列日常关联交易的，应视具体情况分别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披露义务”的相关规定，日常关联交易为“上市公司或者其控股子公司与上市公司关联人之间发生的：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贷款等行为”。2018 年发行人子公司天润建融收购其少数股东沙河建融三个养殖场的固定资产、牛只和原料的交易具有偶发性。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发行人就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and 下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分别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相关关联人在决议过程中均回避表决，具体情况如下：

年度	董事会审议情况	监事会审议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情况
2016 年度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乳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乳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乳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7年度	第六次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第六次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2018年度	第六次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第六次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2019年度	第六次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第六次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注：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规定，“公司与关联法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0%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及时披露且应当提交董事会审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的“第七章 日常关联交易披露和决策程序的特别规定”关于日常关联交易应视具体情况分别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披露义务的规定之“实际执行中超出预计总金额的，上市公司应当根据超出金额重新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2016年度，发行人营业收入同比增长48.70%，相应的日常关联交易较预计规模超出245.05万元，超出规模未达到300万元或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0.50%，故发行人在其年度报告和日常关联交易议案中进行了披露，未单独提交董事会审议和披露。

发行人的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确认，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与关联方的采购、委托加工均属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中的持续性业务，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关联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原则，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3、2018年天润建融收购其少数股东三个养殖场的交易

2018年7月17日，天润乳业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全票审

议通过了《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案的议案》，发行人与沙河建融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天润建融，并约定由天润建融向沙河建融购买三个养殖场。天润建融 2018 年设立时，无实际生产经营，不属于对上市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第八条对关联法人的界定：“（五）本所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上市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包括持有对上市公司具有重要影响的控股子公司 10%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等。”因此，2018 年 7 月审议投资设立天润建融并由天润建融收购沙河建融三个养殖场资产时无需认定天润建融的少数股东沙河建融为关联方，故不需作为关联交易履行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

天润建融在注入相关资产后，其总资产占发行人总资产比重为 14.56%（2018 年底），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审计报告中将天润建融视为对上市公司有重要影响的子公司，因此在 2018 年审计报告中将天润建融的少数股东视为关联方，并将天润建融收购沙河建融三个养殖场相关资产的交易视为关联交易在审计报告中进行了列示。

三个养殖场的相关资产价格经过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事务所予以评估，查阅了北京卓信大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卓信大华评报字[2018]第 8517 号），三个养殖场的评估价值为 16,900.04 万元，高于天润建融购买三个养殖场相关资产的作价为 15,900.74 万元（其中，牛只为 11,582.69 万元、固定资产为 3,604.91 万元、原料为 713.14 万元）。相关养殖场资产作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三）关联交易是否公允，是否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其前一年度审议通过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执行，采购原料和销售产品的定价原则基于市场价格，委托加工费用基于公司制造费用且报告期内保持一致。具体的情况如下：

####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类关联交易定价情况

（1）奎屯润达牧业有限公司（发行人第二大股东兵团乳业的子公司）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3 月，发行人向奎屯润达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达牧业”）采购生鲜乳的总额分别为 2,356.64 万元、3,114.68 万元和 2,352.86 万元及 622.25 万元。发行人向润达牧业采购生鲜乳的价格按照市场价格进行结算（若当地生鲜乳价格波动较大，经购销双方协商一致后，可签订补充协议，价格按补充协议执行）。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润达牧业采购生鲜乳的平均价格与全国生鲜乳主产区平均价格的对比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公斤

年度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润达牧业	3.54	3.24	3.29	3.34
全国生鲜乳主产区	3.61	3.46	3.48	3.47

注：报告期内各期全国生鲜乳主产区的平均价格系依据 Wind 资讯每周生鲜乳平均价计算的平均值。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润达牧业采购生鲜乳的平均价格略低于全国生鲜乳主产区平均价格，发行人向润达牧业采购生鲜乳的价格未超出市场平均参考价；此外，通过对比发行人向润达牧业采购生鲜乳的平均价格与向主要非关联供应商采购生鲜乳的平均价格，报告期内，由于采购时点、运距、采购量等不同，造成发行人与润达牧业的生鲜乳采购价格较其他供应商存在一定的差异，但总体而言，发行人向关联方润达牧业采购生鲜乳的平均价格与其他重要供应商之间不存在显著偏高情形，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 新疆奎屯双润草业有限责任公司（发行人第二大股东兵团乳业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牧草的渠道可以分为通过牧草经营商（如双润草业）采购和直接与牧草种植大户或合作社采购等两种方式。通过牧草经营商可以统一采购高质量的成品牧草，减少仓储、筛选、捆绑、运输等人工和费用；直接向种植大户或合作社采购的直接成本更低，但需要公司自行投入仓储、筛选、运输和初加工等人工和费用。发行人主要以直接采购为主，以向牧草经销商采购为辅。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3 月，发行人向新疆奎屯双润草业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双润草业”）采购牧草（主要是苜蓿干草）的总额分别为 1,680.85 万元、785.71 万元和 162.02 万元及 53.07 万元，呈现显著的逐年下降趋势。发行人向双润草业采购牧草，以到场苜蓿干草中实测蛋白质含量（以干物质计）作为定价标准，按照市场价格结算。2017 年以前，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七师（以下简称“七师”）垦区是苜蓿草的核心种植区，该地区所产牧草的各项检测指标较周边地区更为优良。双润草业作为七师下属企业对该地区的牧草进行统一机械化收割、仓储、初加工、销售和运输，客户分布在伊犁、塔城、和田、乌鲁木齐等众多地区。2017 年后，因该地区种植苜蓿草的土地需要翻新，加上当地进行农业产业改革增加了经济作物种植，牧草种植面积和产量均出现下滑。

发行人向双润草业采购的牧草主要为苜蓿干草且集中在 2016 年和 2017 年，2018 年，发行人向双润草业采购苜蓿干草的总量已降至发行人总采购量的 1.58%。

2016 年-2018 年，发行人向双润草业采购苜蓿干草的价格与公司整体的苜蓿干草采购价格对比如下：

单位：元/公斤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向双润草业采购	1.44	1.46	1.56
公司整体平均	1.36	1.30	1.39

因通过牧草经销商和直接采购两种方式采购的牧草在牧草品相、仓储、人工等方面存在差异，故采购单价上存在天然的差异。2017 年以前，因优质牧草供应较为紧张，发行人向双润草业采购牧草的量相对较大；2017 年后，其他地区的牧草种植和供应量逐渐增加，发行人自主采购的牧草逐渐替代了通过牧草经销商采购的模式。报告期内，发行人通过牧草经销商采购牧草主要是通过双润草业进行，以下就发行人报告期内采购双润草业的苜蓿干草单价情况与双润草业供应其他客户的销售价格说明如下：

单位：元/公斤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发行人	1.44	1.46	1.56
润达牧业	1.50	1.39[注 1]	1.60
其他购买方[注 2]	1.58	1.75	-

注 1：协议内就价格补充约定蛋白含量在 16%基础上每增加 1%，单价增加 0.1 元/公斤。

注 2：其他购买方包括阿拉尔市金银川镇金沃农业经营有限公司、石河子市北泉镇万欣远养殖专业合作社。

综上，结合牧草品相、仓储、采购量以及与关联方其他销售价格等因素分析，发行人向关联方双润草业采购牧草的价格具备公允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3）新疆澳利亚乳业有限公司（发行人第二大股东兵团乳业的子公司）

2016-2018 年度及 2019 年 1-3 月，发行人向新疆澳利亚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澳利亚乳业”）进行委托加工涉及的总额分别为 308.91 万元、861.25 万元和 1,177.78 万元及 283.46 万元，采购原料（主要是奶粉）涉及的总额分别为 344.37 万元、140.45 万元和 253.65 万元及 0.52 万元。发行人委托澳利亚乳业进行乳制品加工的背景系发行人 2015 年推出的爱克林系列产品市场需求增长迅速，发行人现有厂区的产能在市场需求高峰期的产量不能完全满足市场需求，因此发行人新增了部分产品生产线至澳利亚乳业进行委托加工。发行人根据生产需求和原料奶的供求情况在报告期内需要向澳利亚乳业采购部分奶粉等原料进行生产。

#### 1) 委托加工

报告期内，发行人委托澳利亚乳业加工乳制品的费用定价参照天润科技的乳制品生产加工费用约定为 1,000 元/吨（含税价）。2016 年-2018 年，天润科技的乳制品生产加工费和澳利亚乳业的乳制品受托加工费（不含税）情况如下：

单位：元/吨

年度	2019 年 1-3 月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天润科技乳制品加工费	927.06	918.69	854.77	817.86
澳利亚乳业乳制品受托加工费	862.07	859.60	854.70	854.70

注：2016 年 1 月 1 日-2018 年 4 月 30 日，澳利亚乳业受托加工适用的税率为 17%，2018 年 5 月 1 日-2019 年 3 月 31 日，澳利亚乳业受托加工适用的税率为 16%，2019 年 4 月 1 日起，澳利亚乳业受托加工适用的税率降至 13%。

---

发行人委托澳大利亚乳业进行产品加工适逢爱克林系列产品市场需求大幅上升且公司现有厂区短期内无法扩建，为迅速抢占市场，发行人以不超过当时自身加工费用 5% 的价格委托澳大利亚乳业进行乳制品加工具备定价公允性。报告期内，澳大利亚乳业的受托加工费用维持不变，2017 年后随着发行人生产员工薪资增加等因素，受托加工费较发行人自身的加工费用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

发行人自身并没有奶粉加工生产线，但是随着市场需求的季节性变化和生鲜乳的供应情况，每年发行人需要外购部分奶粉或将部分生鲜乳委托加工成奶粉，作为公司少数品类产品生产的辅料。澳大利亚乳业厂区本身已建成有奶粉生产线，因此，发行人在报告期内会与其发生部分奶粉委托加工业务。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澳大利亚乳业和非关联方新疆石河子娃哈哈启力乳业有限公司以及非关联方新疆石河子花园乳业有限公司均有奶粉委托加工业务，委托加工奶粉的价格均为 3,500 元/吨（含税价）。

因此，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发行人委托澳大利亚乳业进行乳制品加工和奶粉加工的委托加工费具有定价公允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2) 报告期内原料采购的价格公允性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澳大利亚乳业采购原料主要是奶粉和原料奶。2016-2018 年及 2019 年 1-3 月，发行人向澳大利亚乳业采购原料的规模分别为 344.37 万元、140.45 万元和 253.65 万元和 0.52 万元。采购原料奶的价格参照同品质原料奶的市场价格而定，以原料奶采购量相对较大的 2017 年为例，发行人向澳大利亚乳业采购原料奶的单价为 3.40 元/公斤，与同品质的市场价格一致，具备价格公允性。2017 年和 2019 年 1-3 月，发行人未向澳大利亚乳业采购奶粉；2016 年和 2018 年，发行人向澳大利亚乳业采购奶粉总量分别为 203.83 吨和 109.00 吨，采购单价（不含税）分别为 13.69 元/公斤和 27.00 元/公斤，略低于同期的外购奶粉采购均价。

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澳大利亚乳业采购原料的价格未显著偏离市场价格，具备定价公允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4) 新疆希望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2016-2018年度和2019年1-3月,发行人向新疆希望输变电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希望输变电”)采购设备和配套工程项目服务的总额分别为180.28万元、50.04万元和466.29万元及222.06万元。希望输变电为发行人提供工程项目服务前需按照发行人的公开招标要求参加竞标比选,中标后方可承建。

通过对发行人报告期内较大规模项目招投标情况的抽查,希望输变电的项目报价与市场平均报价水平相符,未超过市场水平和发行人的招标控制价,相关关联交易价格具备公允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5) 新疆西部准噶尔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参股公司)

报告期内,发行人于2017年向其控股股东的参股子公司新疆西部准噶尔牧业股份有限公司采购了12.92万元生鲜乳。采购单价以同时期市场价格为参考,略低于发行人从外部单位或奶站采购生鲜乳的平均价格,相关关联交易价格具备公允性,且报告期内发生金额较小,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2、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类关联交易定价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少量的关联销售情况,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9年1-3月	2018年度	2017年度	2016年度
新疆澳大利亚乳业 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19,393.10	17,181.82	-	3,661.54
新疆澳大利亚乳业 有限公司	销售原料奶	-	197,530.91	-	-
新疆澳大利亚乳业 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	11,911.34	48,421.54	-	254,409.76
奎屯润达牧业有 限公司	销售消耗性生 物资产	12,341.06	-	17,800.00	-
新疆生产建设兵 团乳业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销售产品	-	-	-	1,165.30
合计		43,645.50	263,134.27	17,800.00	259,236.60
占营业收入比例		0.01%	0.02%	0.00%	0.03%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产品销售、原料奶销售、材料销售、消耗性生物资产销售的内容如下:

---

### （1）产品销售

报告期内，澳大利亚乳业和兵团乳业向发行人采购部分产品作为其公司福利产品向员工发放，采购价格比照发行人当期与经销商之间的销售价格执行，销售价格具备公允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2）原料奶销售

2018年，澳大利亚乳业向发行人牧场采购了少量原料奶，发行人参照其销售给天润科技和沙湾盖瑞的价格进行销售，价格具备公允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3）材料销售

报告期内，澳大利亚乳业向发行人采购的材料主要是爱克林生产线维护所需的配件。2016年相关生产线刚在澳大利亚乳业厂区建成，当年的配件采购相对较多。澳大利亚乳业向发行人采购的相关配件均参照发行人外购的价格执行，具备公允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4）消耗性生物资产

2017年，润达牧业向天澳牧业采购了10头公牛牛犊，价格参照当时市场价格执行，具备公允性，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此外，发行人的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以及内部审批程序履行情况发表了书面意见，认为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均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业务的需要，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采购、委托加工均属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中的持续性业务，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关联交易定价符合市场原则，未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核查意见

我们查阅了发行人定期公告和关联交易相关公告文件，查阅了发行人相关董

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独立董事意见等文件，查阅了天润建融《出资协议书》、评估报告等资料。

经核查，我们认为：2018年，发行人子公司天润建融收购其少数股东的三个养殖场合计15,900.74万元的固定资产、牛只和原材料，导致发行人2018年的关联采购金额大幅上升。发行人通过上述交易缩短了子公司从设立到投产的间隔周期，为自身提供了新的稳定、高质、天然的奶源供给，保障和提高了发行人的奶源自给率，具有合理性；该笔交易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交易作价以评估价格为基准，作价公允，并在2018年度审计报告作为关联交易进行列示。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日常关联交易已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制度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因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或信息披露而受到处罚的情形；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日常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公允性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问题6：2018年末申请人应付账款余额4.11亿元，请申请人详细说明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请保荐机构及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

**【回复】**

2016-2018年，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及周转情况如下：

项目	2018年1-12月 /2018.12.31	2017年1-12月 /2017.12.31	2016年1-12月 /2016.12.31
应付账款（万元）	41,143.18	19,757.98	11,909.80
应付账款周转率（次）	3.49	5.64	6.24
应付账款周转天数（次）	103.15	63.81	57.72

注：应付账款周转率=营业成本/（应付账款期初余额+应付账款期末余额）/2×100%；  
应付账款周转天数=360/应付账款周转率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饲料、包装材料和生鲜乳等材料的应付账款以及应付工程及设备款。2016-2018年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1,909.80万元、19,757.98万元和41,143.18万元，呈现逐年增长趋势；应付账款周转率分别为6.24次、5.64次和3.49次，呈现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一方面，随着公司业

务规模的扩大,当期向供应商采购原料相应增多,致使应付货款增加;另一方面,公司对供应商议价能力不断增强,可获得较长的应付账款账期。

2018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41,143.18万元,较2017年末增加21,385.20万元,增幅为108.24%,增幅较大的主要原因是:

其一,2018年7月天润乳业与沙河建融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天润建融,并约定由天润建融向沙河建融购买三个养殖场,截至2018年末,上述养殖场和奶牛资产已交割完毕,天润建融尚未支付8,032.30万元交易对价;

其二,芳草天润和天润北亭标准化示范牧场建设项目投入较大,当期向供应商采购工程材料增多,年末应付新疆银海建设有限责任公司3,455.30万元工程款,应付新疆天恒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1,896.25万元,应付阜康市宏宇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1,653.32万元工程款;

若将2018年前述大额资产购置项目合计15,037.17万元剔除后重新计算周转率和周转天数,则情况如下:

项目	2018年1-12月 /2018.12.31	2017年1-12月 /2017.12.31	2016年1-12月 /2016.12.31
应付账款(万元)	26,106.01	19,757.98	11,909.80
应付账款周转率	4.64	5.64	6.24
应付账款周转天数	78.66	63.81	57.72

剔除上述因素影响后,2018年应付账款余额有所提升,应付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但仍处于合理变动区间。

经查询,同行业上市公司2018年度相关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皇氏集团	燕塘乳业	科迪乳业	庄园牧场	三元股份	光明乳业	伊利股份
应付账款 (万元)	22,025.57	16,474.02	17,543.67	16,494.72	91,599.83	195,082.83	883,946.22
应付账款 周转率	5.70	5.28	5.95	3.34	5.85	6.83	6.10
应付账款 周转天数	63.14	68.22	60.47	107.63	61.54	52.69	58.99
应付账款周 转率平均值	5.58						



应付账款周转 天数平均值	67.53
-----------------	-------

从上表可知，剔除购买养殖场以及标准化示范牧场建设等大额支出产生的应付账款，公司 2018 年度应付账款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付账款周转天数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表明公司对供应商议价能力较强，可取得较长的应付账款信用期，应付账款余额具有合理性。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 2018 年应付账款增长较大的主要原因系购买养殖场以及标准化示范牧场建设等项目支出产生的应付剩余养殖场对价以及应付工程款等，剔除上述金额影响后，公司 2018 年度应付账款周转率略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应付账款周转天数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但处于合理范围，应付账款余额具有合理性。

此页无正文，系《关于新疆天润乳业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申请文件之反馈意见的回复》盖章页。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西安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七月二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6107004707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Shaanxi Provincial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11 月 01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8年4月16日(报证)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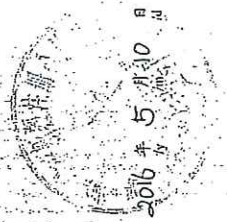


姓名: 王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6-04-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陕西通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61010370041620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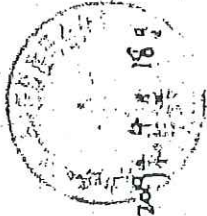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杨华伟  
P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1-12-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新格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402198112301535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here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2011 年 11 月 18 日

同意转入 (杨华伟) 杨华伟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2011 年 11 月 18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here

事务所  
CPA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2011 年 11 月 18 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2011 年 11 月 18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6101064073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陕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Shaanxi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2 年 07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2年4月16日(换证)





# 营业执照

(副本) 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607340169X2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外事大厦六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吕桦 曹爱民 (吕桦 曹爱民)

成立日期 2013年06月28日

合伙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一般经营项目: (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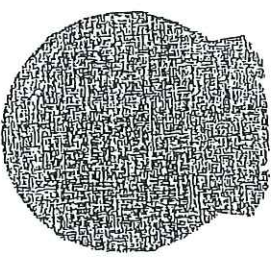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自公司  
 成立之日以及企业相关信息形成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在企业  
 信用信息公示系统进行公示。

2018年 11月 12日

证书序号:0006585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吕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锦业大道一号楼六层六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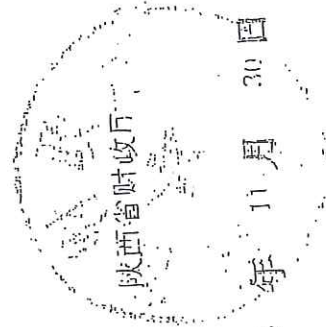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合伙制(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610100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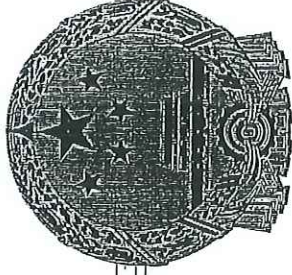
批准执业文号: 陕财办会(2013)28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6月27日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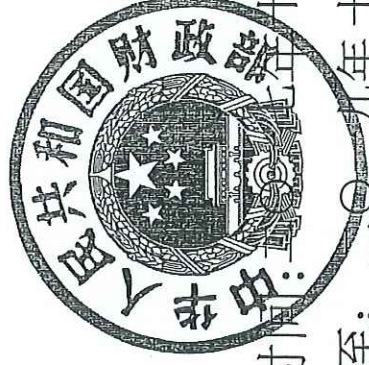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0114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吕桦



证书号: 31

发证时间: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四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四日